

证券代码：835990

证券简称：随锐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随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生态的整体布局，拓宽公司业务渠道，构建以通信云为依托的政务行业融合应用，强化公司在政务领域的行业布局及业务水平，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随锐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随锐云”）拟通过“直接投资”及“间接投资”的方式对外投资北京同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同联”），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700 万元。

其中，“直接投资”是指北京随锐云通过向北京同联现有股东购买股权或直接向北京同联增资的方式成为该公司股东；“间接投资”是指北京随锐云通过购买北京同联的持股平台北京万向金升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财产份额间接持有北京同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股权。

随锐科技持有北京随锐云科技有限公司 53%的股权，本次北京

随锐云科技有限公司拟对外投资的 2700 万元中，随锐科技的份额为不超过 1431 万元。

本次投资完成后，北京随锐云将通过直接持股与间接持股方式累计持有北京同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5.7143%的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总资产为 834,517,349.95 元，净资产为 655,509,818.92 元。

随锐科技在本次投资中累计投资额不超过 1431 万元，未达到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的 50%，亦未达到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额的 50%。

因此，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19年9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冯文澜回避了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 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对现有公司增资

1、出资方式

本次增资的出资方式为：货币。

本次增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资金系随锐科技控股子公司北京随锐云的自有资金。

2、增资情况说明

北京随锐云本次对北京同联的投资系单方面投资，根据公司本次投资规划及各方协商一致，北京同联原股东未进行同比例增资。

投资前，北京同联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用友政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350	35%
易红成	170	31%
北京万向金升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80	34%
合计	700	100%

投资完成后，北京同联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随锐云科技有限公司	628.53	64.1357%
易红成	113.4700	11.5786%
北京万向金升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38.0000	24.2857%
合计	980.0000	100.0000%

其中，北京随锐云持有北京万向金升管理中心(有限合伙)47.6765%的出资份额，间接持有北京同联11.5786%的股权。

北京随锐云将通过直接持股与间接持股方式，累计持有北京同联约75.7143%的股权。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随锐云拟对北京同联进行总额为不超过2700万元的投资，其中，随锐科技在本次投资中累计投资额不超过1431万元。最终，北京随锐云将通过直接持股与间接持股方式，累计持有北京同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约75.7143%的股权。

该协议在各方签字盖章并经各方有权审议机构（如有）审议通过后生效。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是为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生态的整体布局，拓宽公司业务渠道，构建以通信云为依托的政务行业融合应用，深耕及强化公司在政务行业的业务。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北京随锐云本次对外投资是从长远利益出发做出的慎重决策，但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政策风险和经营管理风险，公司将通过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发生的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投资全部以控股子公司北京随锐云自有资金投入，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控股子公司北京随锐云的对外投资，将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预计将产生积极影响，对公司未来发展有积极意义。

五、备查文件目录

《随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协议》。

随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27日